

追尾事故两人被困,报警中大火吞灭整辆车…… 大哥,先救人啊!

事件简述

7月16日凌晨3时许,北京朝阳区南四环外环主路十八里店南桥西侧,一辆越野车与一辆铲车追尾。事故发生后,铲车司机下车后第一时间报警,但路人拍摄的视频显示,该司机未能及时查看越野车内的人员,也没有救人的举动。在其不断拨打电话的过程中,越野车渐渐起火,最终火势蔓延将整辆车吞没……警方证实,越野车内两人死亡,目前事故原因正在调查。(来源:央视)

网友评论

@玲玲振玉:先救人呀,给自己良心留点地方啊。
@HuangWu之心:不会求助旁边的人嘛,叫人帮报警,找灭火器来灭火!唉,两条人命啊!
@青春DGQ:最让人难过的,不是你不行,而且你本可以。面对两个鲜活的生命,在大火中被吞噬,死板的应对,不禁让人叹惋和气愤。
@不知道叫撒恶魔:大哥估计想法是不能破坏现场。
@山和溪:我觉得先观察

下情况而定,如果情况允许下还是应该先救人,然后再报警。因为有时候处理不妥当会造成二次伤害。

@流水余光:首先,铲车不能上路吧;其次,人命关天啊,不救人打什么电话?!

@ke_pearl:看的人心惶惶的,希望看的人都能记住,先救人啊,情况允许下,再报警。眼睁睁看着人被烧死……

@Judie宝贝儿:法律有待传播!让更多人懂法!同时法律有待完善!



小编说两句

先救人还是先报警?法条上白纸黑字,一清二楚——先救人,再报警。这位前车司机的实际做法,是“先报警,再继续打电话,一直打电话,就是不救人”。旁人怎么呼喊让他先救人,他都无动于衷。也许当时有人能断喝一声,“你不先救人,就是违法行为”,他也许能醒悟过来。可惜,火已熄,人已亡,错(甚至可能是罪)已成,没有“也许”。真的,除了生死,都是小事。



女童玩耍过程中跌落昏迷 12岁同伴怕受罚将其打死

事件简述

7月17日,银川市永宁县公安局官方微博@平安永宁发布警情通报,13日,宁夏银川永宁县公安局接到报警称一6岁女童走失。14日,该女童尸体在一废弃土房内被发现,经鉴定系他杀。经查被害人与12岁、7岁两亲戚玩耍时从木架跌落,头部着地昏迷。12岁嫌犯怕其醒后告诉家长受责罚,用木板击打女童致其死亡。

(来源:人民日报)

网友评论

@我不要吃完芫荽:击打致死?这12岁得用了多大的劲才能把一个人击打致死啊,而且这应该见血了吧,还下得去手?太狠毒了!

@你的前尘旧友:儿童版药家鑫?

@海桃東日贩售机ce:在追责这个孩子的同时,想知道他父母平时是怎么对待他怎么教他的,居然因为害怕受罚就把女童打死?

@想做一只甜狗:小孩子真的会因为害怕而做出可怕的事情啊!做错了事而不敢承担……其中一个原因其实也是因为在这方面家长总是不分一二就是一顿臭骂……

@碎碎九十三:缺少生命教育,很多年纪小的孩子是没有生命的概念的,他们不懂生死是什么意思,会变得很残忍。强烈要求生命教育、性教育,这才是真正的关爱儿童。我们不能把所有的恶隔绝在外,但是我们可以告诉孩子什么是恶,这样他们在面对恶的时候才有所选择,不会轻易被带歪。

@念之七月:最可怕的事就是孩子变成恶魔。

小编说两句

只因害怕受罚就扼杀了一条生命?这样的真相太令人震惊,也令人背脊发凉。近年来,“10岁女孩摔婴”、“12岁男童弑母”、“13岁学生锤杀父母”……这些犯案者年龄之小突破大众认知,他们对生命的漠视更令人不寒而栗。在追责孩子的同时,的确应该反思对孩子的教育,而重点已不是“孩子犯了错,如何责罚”,而是生命教育的缺失!



为报复中途退订没谈妥 房客浪费民宿几十吨水

事件简述

近日,成都一民宿老板爆料称自己的民宿遭到住客报复,该女子入住后要中途退房,但是民宿规定须提前7天取消预订才行。退房后,民宿老板发现房内的物品被全部损坏,几百只牙刷被撕开。水龙头、花洒一直开着,空调也开着,导致水电欠费。对此,住客表示没有人要求她不能使用房间内的水电,所以她认为自己没有错。

(来源:荔枝新闻)

网友评论

@隔壁老王就4我:恬不知耻,建议拉入黑名单。

@大米有多少:报复心好强一女的……这种人绝对难相处。

@春天的海:人品决定一切。仅浪费水这一点就可以看出宿客是个什么人!强烈鄙视她!

@哈皮四小只:钱是你的,资源是社会的,你觉得没错,但免不了大家的谴责!

@小杨人:顾客故意破坏浪费确实不对,但是提前七天才能退房费这个规定,有失公平。

@叫鸡儿鸡不灵:人家明明白白的写了退订规则,订了相当于合同签约,旅客不想住了后悔算自己毁约,别说没看到,那是她自己的问题,自己不看还能赖别人?

@奔跑的云:一边是行业的霸王条款,一边是合法不合理的浪费,没有谁比谁更高尚。

@yyyy:奸商遇到滚刀肉。

@米妮 Shirley:各算各的账,各付各的责。

@Adrian-Jiang:硕大的巨婴,早晚要吃亏,或许就是这一次。

小编说两句

到底谁对谁错,我们暂时不去纠结,警方自有判断,结果出来我们就可以知晓。正如很多网友说的,民俗的态度也实在强硬,有“霸王条款”之嫌,那么刚开始房客如果直接选择的是报警,而不是用损害财物这些手段,相信在警方的调解下,不合理的房款或许还是有可能回来的。但如今这样一做,即使你有理,最后也变得无理。



央视主持人被冒名开课 尼格买提进群打假被踢

事件简述

17日晚,央视主持人尼格买提在微博发文称,“逼着我自己进群打假,然后我就被踢出来了”。晒出的聊天截图显示,小尼发现有普通话学习班冒用自己的名义进行广告推销,于是亲自进群,先是晒出自拍证明是本人,随后发文打假,劝诫大家不要上当受骗,却遭群主回复一句“您在骗人呢?”随后直接被踢出了群。他还发评论表示,欢迎大家都进群打假。

(来源:新浪)

网友评论

@MrS_mile:系统提示:李逵已被管理员李鬼踢出群聊。

@奇一果0:人群可领央视男主持尼格买提自拍一张。

@迪大哥的小赛赛:请你也提醒一下小撒。

@青年方鸿渐:还有什么董卿朗读、康震品诗、书法家教写字等等!我们几个老同事天天转发坚持!我都好意思拆穿!

@你好民宿:做生意需要诚信,做人需要人品,这种骗人的事情我们不要相信。

@宋团的小猴子:董老师的这种群更多,我大伯每天在朋友圈家人群里发,凌晨一点还在家人群发董老师照片,比我这个粉丝都敬业。

@G-liwei:发照片没有说服力,录个视频发到群里事情就解决了。

@热心市民段子手吴先生:刚刚被拉进了一个股票群,然后看他们两个人吹牛吹的厉害,我就说了一句:就喜欢看你们商业互吹,然后就被移除群聊了……

小编说两句

明明是正主却反而被当成骗子,实在是有点搞笑。现在网络非常的发达,男女老少基本上都离不开网络,所以网络上也是鱼龙混杂有很多骗子,尤其是一些电信诈骗案件经常发生。想要不被骗,最好还是自己提高警惕,做好确认工作。尤其是一些打着明星旗号行骗的,有些其实是可以私信给明星本人或者是工作室、官方粉丝团求证的。